



2017 年度潮州市湘桥区 审计局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17 年湘桥区审计局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二、收入预算说明
- 三、支出预算说明
- 四、“三公”经费说明
-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二部分 2017 年湘桥区审计局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一部分 2017 年湘桥区审计局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责

湘桥区审计局为湘桥区人民政府主管审计工作的工作部门，实行区人民政府和潮州市审计局双重领导体制。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审计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负责对区本级财政收支和法律法规规定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进行审计监督；向区政府、市审计局提出年度区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收支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组织实施有关审计工作；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审计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1.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

2. 本部门内设机构、人员构成情况：湘桥区审计局设 4 个内设机构：人秘股、政策法规股、财金行政事业审计股、经济责任审计股。核定机关行政编制 4 名，行政执法专项编制 4 名，合共 8 名；单位领导职数：局长 1 名、副局长 2 名；内设机构领导职数：股长 4 名。核定机关后勤服务人员数 1 名。

现实有在职人员 7 人，退休人员 4 人。区审计局经费来源属财政全额拨款单位。



（三）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

主要工作任务是按照 2017 年度审计项目计划开展审计业务工作，完成上级审计机关和区委交办的各项任务。

二、收入预算说明

2017 年收入预算 121.39 万元，比上年增 0.42 万元，增 0.35%。主要原因按政策规定，调整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1.39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拨款 0 万元，其他资金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说明

2017 年支出预算 121.3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3.59 万元，占 85.34 %，比上年增 0.42 万元，增 0.41%。主要原因人员变动及按规定工资调整。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67.4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94 万元；

项目支出预算 17.8 万元，占 14.66 %，与上年保持不变。

四、“三公经费”预算支出说明

2017 年“三公经费”财政预算拨款支出共 2 万元，与去年保持不变。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改革后，单位没有使用公务用车（封存）。



(三)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2 万元，主要用于接受上级部门的业务指导或检查工作。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 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 16.32 万元，比上年减少 2.37 万元，减 12.68 % 主要原因办公费用的减少。其中：办公费 4.85 万元，印刷费 1 万元，手续费 0.1 万元，电费 0.8 万元，邮电费 0.2 万元，差旅费 1 万元，福利费 0.24 万元，培训费 0.5 万元，工会经费 0.45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3.18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4 万元等。

(二) 政府采购预算 32.42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 7.42 万元，服务采购 25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112.26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22.63 万元、固定资产 89.63 万元，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一般公务用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信息公开情况。我局尚未开展预算绩效管理。

(五) 专业名词解释：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

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三公”经费：“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第二部分 2017 年湘桥区审计局部门预算表

